

## 申请材料:

1、申请人向户籍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提出书面申请，家庭成员不能自行申请，可由法定监护人或委托村民委员会（居民委员会）代为申请，并签署诚信承诺书和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；

2、家庭户口簿和居民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；

3、家庭收入和财产证明材料；

4、申报丧失劳动能力的居民，应提供劳动能力鉴定报告单；

5、残疾人应提供当地残联部门核发的第二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》；

6、在校接受本科及以下学历教育的成年子女应提供学生在校证明材料；

7、因病致贫家庭成员申请低保，应提供医疗机构出具的医疗费用清单和报销凭证；

8、宗教教职人员申请低保，应提交由宗教活动场所出具并经场所所在地宗教部门、民政部门确认的本人收入证明、

在现任职宗教活动场所连续居住三年以上（含三年）的证明  
材料；

依据家庭不同情况所需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。